

宁夏回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科技场站处）

局科技场站处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函

局规划财务处：

按照《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林业草原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宁林函〔2024〕167 号）要求，科学技术与场站管理处及时督促各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自评并归纳总结形成《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现随函附上，请审阅。

科学技术与场站管理处

2024 年 4 月 3 日

科学技术与场站管理处

附件

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依据《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及一般债券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宁林发〔2022〕157 号），确定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财政拨款共 105 万元，自筹资金 37.2 万元，共立项实施 5 个项目。项目实施周期为 2 年，主要用于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总体任务目标：建设北京勾天牛综合防治技术、微生物保水剂节水技术苹果产业等示范基地 760 亩，在原压砂地退出地种植宁杞 10 号枸杞新优品种 50 亩；繁育种苗 15 万株，复壮行道树 3.2 万株；项目辐射带动周边区域 1000 亩，辐射复壮树木 1.1 万株；培训人员 530 人次，发放材料 1300 余份，发表论文 5 篇以上，制作小视频 1 部。其中，2023 年度任务目标：建设北京勾天牛综合防治技术、微生物保水剂节水技术苹果产业等示范基地 760 亩；在原压砂地退出地种植宁杞 10 号枸杞新优品种 50 亩；繁育种苗 15 万株，复壮行道树 3.2 万株；培训人员 90 人次，发放材料 160 余份，发表论文 1 篇。

（一）自治区本级资金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自治区

财政本级拨付资金为 20 万元，立项实施 1 个项目，下达至宁夏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总站。其中，2023 年计划支付自治区财政资金 12 万元，计划完成项目区虫害木清理 500 亩、打孔注药 6000 株、化学喷药 400 亩；开展北京勾天牛生物学特性初步研究。

（二）市县本级资金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自治区财政下达市县级资金 85 万元，自筹资金 37.2 万元，立项实施 4 个项目，分别下达至银川市、中宁县、沙坡头区。其中，2023 年计划支付自治区财政资金 78.7 万元，自筹资金 28.7 万元，计划建设微生物保水剂节水技术苹果产业等示范基地 260 亩，在原压砂地退出地种植宁杞 10 号枸杞新优品种 50 亩；繁育种苗 15 万株，复壮行道树 3.2 万株，培训人员 90 人次，发放材料 160 余份，发表论文 1 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2023 年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05 万元和企业自筹资金 37.2 万元于当年拨付到位。其中，2023 年计划支付资金总数 119.4 万元（自治区财政 90.7 万元，支付自筹资金 28.7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已按年度计划完成建设任务，资金全年执行数 115.876 万元，当年执行率达 97.05%，占下达总体金额 81.49%，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全年执行数 86.676 万元，当年执行率达 95.56%，占下达自治区资金总体 82.55%。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按照项目法进行资金分配，主

要根据项目实施地实际条件和建设内容,以及项目申报资金数合理均等分配资金。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告知 2023 年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和一般债券资金黄河流域生态修复及森林质量提升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资环)指标(2022)746号)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按照上级下达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情况。在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表,并开展绩效自评。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各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采取报账制支付项目资金,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专项资金无挪用、无截留,会计核算内容真实、完整,经费开支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备。

(三)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计划完成任务:共立项实施项目 5 个,建设北京勾天牛综合防治技术、微生物保水剂节水技术苹果产业等示范基地 760 亩;在原压砂地退出地种植宁杞 10 号枸杞新优品种 50 亩;繁育种苗 15 万株,复壮行道树 3.2 万株;培训人员 90 人次,发放材料 160 余份,发表论文 1 篇。**2023 年实际完成任务:**已立项实施项目 5 个,建设北京勾天牛综合防治技术、微生物保水剂节水技术苹果产业等示范基地 760 亩,在原压砂地退出地种植宁杞 10 号枸杞新优品种 50 亩;繁育种苗 15 万株,复壮行道树 3.2 万株;培训人员 130 人次,发放材料 200 余份,发表论文 1 篇。

(四)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建设北京勾天牛综合防治技术、微生物保水剂节水技术苹果产业等示范基地 760 亩,在原压砂地退出地种植宁杞 10 号枸杞新优品种 50 亩;繁育种苗 15 万株,复壮行道树 3.2 万株;培训人员 130 人次,发放材料 200 余份,发表论文 1 篇。

(2)质量指标。一是苗木栽培及造林平均成活率达 80%以上。北京勾天牛综合防治效果达 80%。二是聘请实践性较强的专业老师进行培训,使得技术培训效果突出,技术骨干和种植户培训合格率平均达 90%以上。

(3)时效指标。各项目按照进度安排,有序开展建设园区、繁育种植、培训指导、示范推广等工作,于 2023 年 12 月基本完成年度既定目标任务。

(4)成本指标。各项目合理控制成本开支,项目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按照预定成本完成,无资金浪费情况。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通过各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产量,降低生产成本,促进农民增收额。比如“宁杞 10 号”苗木压砂地栽培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实施后,一龄茨亩产鲜果量超过 100kg,每公斤优质枸杞鲜果销售价 12 元左右,亩均产值可达 1200 元,实现当年种植当年有产量和效益的目标,经济效益显著。

(2)社会效益。通过项目技术推动产业提质增效,普及科学技术。比如,“宁杞 10 号”苗木压砂地栽培新技术引进及推

广项目每年吸纳鸣沙镇周边地区 50 余人长期稳定在基地从事种植、修剪、施肥等岗位工作，解决了农民持续增收问题。贺兰山蒙古扁桃、蒙古莢等苗木繁育技术示范项目通过建设贺兰山原生植物繁育基地，提供大量优质苗木，促进贺兰山生态修复的发展，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3)生态效益。项目实施增加林地面积，有效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提高项目区森林覆盖率。比如，水压钻孔注水肥复壮技术的使用能有效促进行道树生长，有效降低植物的死亡率，保证植物生态功能的连续性，同时树势茁壮健康可以有效抵御自然灾害、有害生物的破坏，减少农药的使用量。

(4)可持续影响。项目项目成果进行示范推广，将新技术、新产品等应用于生态产业和乡村振兴中，有利于协调农业生产和生态发展。比如，项目将高效枸杞栽培、修剪技术形成统一的技术标准，帮助周边的枸杞种植户及种植企业增产增收，带动产业园持续健康发展，形成一种可复制的运营管理模式，复制到宁夏地区的其他枸杞主产区，实现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对业内技术骨干和种植大户等进行技术培训，培训内容本着急生产所需、所缺技术，采取室内、现场、观摩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取得良好的培训效果，培训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实施过程中，技术组定期进行调查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受到服务对象的好评。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各项目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开展相关研究与示范工作，整体

未偏离绩效目标。个别项目报账资料整理不及时、不规范，部分资金支付进度缓慢，一定程度影响了工作进度和示范效果。下一步，一是要规范项目管理。定期指导各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抓紧落实项目指标任务。加强对项目的考核考评，查看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随时掌握各项目实施进度。二是强化服务水平。定期组织开展实地调研调查，及时协调解决问题，最大限度减少影响项目建设的因素。加强技术培训力度，定期组织专家实地进行技术指导。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资金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及时印发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通知，根据各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预算执行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核对、质询、分析，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各项目按计划任务书进度要求，截止2023年底，完成当年计划任务的99%，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均90分以上，自治区财政林业新技术引进及推广项目整体自评为98分。同时，我局计划于2024年4月下旬组织专家深入全区项目实施点进行现场评价。

附件：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